

证券代码：002878 证券简称：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：2017-021

##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2017 年 9 月 26 日，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（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）。公司监事应到 3 人，实到 3 人，符合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娅主持。

#### 二、决议情况

经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对《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）及其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

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考核管理办法》”）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《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

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，监事会认为：列入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、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，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予以行政处罚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

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将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相关信息，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：

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（含签署页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9 月 26 日